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1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承辦人：黃郁文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  
傳真：02-27256372  
電子信箱：edu\_pe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8312042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開班須知1份 (8019116\_1083120426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教育部辦理109年「閩南語拼音研習班」及「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」，請各校鼓勵相關人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8年12月13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80182738號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升全國教師本土語文拼音教學專業知能，爰辦理本研習活動。

三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閩南語拼音：

- 1、時間：109年2月4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2月6日(星期四)下午5時20分。
- 2、報名時間：108年12月23日(星期一)早上8時起至108年12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5時。
- 3、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(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)

大佳國小 1081217



\*RHAA1083007472\*

(二)客家語拼音：

- 1、時間：109年2月4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10分至2月6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20分。
- 2、報名時間：108年12月23日（星期一）早上8時起至108年12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- 3、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

(三)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>。

(四)每班未滿25人則將不開班。

- 四、錄取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原則，如超過報名人數，將依候補順序遞補。
- 五、臨時無法出席者請於109年1月8日（星期三）前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承辦人。
- 六、檢附開班須知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